

壹、前言：生命的意義問題

在一部名叫《來跳舞吧！》（*Shall We Dance?*）（Field & Chelsom, 2004）的影片中，男主角是一位律師，影片一開始表達他的工作心聲，他說道：

每天有 150 萬人搭乘捷運，過去 20 年幫 800 人寫過遺囑，與他們一起討論遺產安排，安排壁畫給哪個孩子，骨董餐具組又該留給誰，最後的感謝、遺言和告解，人們總是設法一次搞定，一旦完成手續，就有一個人人生被結算了，資產負債一次清算，在該簽名的地方簽上名，大部分的客戶會抬起頭來望著我，問了一句我聽了 20 年的問題：「就這樣嗎？」我會說：文件的部分就是如此，其他的你自己看著辦。

從上述律師的陳述中，我們看到了常人在一般日常生活中，忙於工作、忙於追求自己嚮往的目標，庸庸碌碌地過了大半人生，在與律師做完遺囑的規劃後，看到自己的人生就這樣在文件中被結算得一清二楚，才驚呼地發問：「就這樣嗎？」。「就這樣嗎？」傳達出常人在那當下突然驚覺自己的一生怎會如此簡單，文件上的內容似乎將自己的人生就如此定調了。「就這樣嗎？」其實這樣的發問是呼喊自己的人生絕不應只是如此，自己的人生不是只有文件所記載的內容而已，絕對還有其他的意義，然而，顧客的人生意義問題卻是律師無法回答的問題。

回過頭來看看我們的生活：每天一起床，開始了一天的忙碌，老師與學生們趕去學校上課、上班族趕著上班、家庭主婦規劃著一天所要完成的事，即使無所事事的人，也安排著自己在某一處無所事事地待著；每一個人人都按著自己的生活節奏度過生命時光。然而，當我們的人生被許多的工作、學業、事情……塞滿時，我們的內心深處是會對生命如此發問的：「我一切所為何來？」、「我的人生就這樣過下去嗎？」、「我還有沒有別的可能性？」……這些發問的共通性就在於都是詢問人生意義的問題。然而，大多數人選擇了迴避回答這個人生課題，暫時地將它擱置在內心最

深、最遠之處，因為無暇也不知該如何回答，只好擱置它。蔡錚雲（2006，頁31）對此具體地詮釋：

即使在安逸之中，人們的煩惱依舊，因為，如果說過去煩惱的是生計的困厄所致，那麼，如今的煩惱則是起於生活的平淡。或許平淡一詞還不夠寫實貼切，起碼無聊是不少人當下的感受與寫照。這些人的生活作息其實相當忙碌，然而，不論在忙碌中，還是忙碌後的休閒裡，人們發現總是少了些什麼東西。以往，人們在奮鬥之中，終究有個目標方向可依循，現在，人們的努力卻找不到這個可以憑藉的指標，不論再如何努力下去，都不再有新鮮之感。於是，意義頓時成為人類的夢魘，愈是去追逐外在目標，愈是感到意義的流失。

但是，不管是意義的流失或是暫時的躲避，最終我們仍舊逃不掉終將對這人生賦予意義的天性。尼采（Friedrich Wilhelm Nietzsche, 1844~1900）所著的《道德系譜學》之序言，正是在回應這個人類與生俱來的天性，他說道：

我們本身是無知的，我們永恆的處於往彼處的路上，天性上是有翼的昆蟲和心靈之蜜的採集者，唯一貼近我們內心的是攜回某種東西返巢的這種慾望。至於人生的其餘部分——所謂的「經驗」——我們之中誰對之有足夠的嚴謹心？或者有充足的時間？當這些事情發生，我們的心並不在它身上。……有時我們在事件之後擦擦我們的耳朵，驚訝於一項遺失，並詢問我們自己：「我們真正經驗了什麼？」或更且「到底我們是誰？」……悲哀的真理是我們仍必然對自己是一個異鄉人，我們不了解我們的本質，我們必然誤解我們自己；此格言：「每一個人是遠在他自己之外」將執著我們直到永恆。對我們自己而言，我們並不是「認知者」……。（Nietzsche, 1887/1995, pp.1-2）

尼采上述這段話的意涵告訴我們，我們與自己是最遠的距離，但是我們同時也具有一種天性，就是渴望知道我們到底是誰？我們渴望得到心靈的安頓，我們永遠都在